

证券代码：831601

证券简称：威科姆

主办券商：天风证券

郑州威科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六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会议召开情况

1. 会议召开时间：2023年11月24日
2. 会议召开地点：郑州威科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A9会议室
3. 会议召开方式：现场
4. 发出董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2023年11月13日以通讯方式发出
5. 会议主持人：董事长贾小波
6. 会议列席人员：公司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7.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

此次会议的召集、召开、议案审议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郑州威科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和《郑州威科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议事规则》的相关规定，所做决议合法有效。

（二）会议出席情况

会议应出席董事 7 人，出席和授权出席董事 7 人。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关于控股子公司宁波梅山保税港区喜倍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注销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郑州威科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威科姆”）的控股子公司宁波梅山保税港区喜倍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喜倍基金”）注册资本为 1 亿元人民币，其中，威科姆认缴出资为 9900 万元，持股比例 99%；和睿资产管理（北京）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和睿资产”）认缴出资为 100 万元，持股比例 1%。

根据公司经营战略发展的需要，为优化资源配置，公司拟注销控股子公司喜倍基金。截止 2023 年 9 月 30 日，喜倍基金营业收入 0 元，净利润 3,890.24 元，总资产 10,896,945.27 元，净资产 10,895,245.27 元。注销该公司不会对公司生产经营产生重大影响。

喜倍基金于 2021 年 8 月投资北京常青云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100 万元认购该公司新增的 13.53 万元注册资本，占该公司出资比例 5%。喜倍基金注销后将由其股东“威科姆”和“和睿资产”按持股比例分别持有北京常青云信息技术有限公司股权。

根据《公司章程》和《公司对外投资融资管理制度》规定，本次注销事项在经董事会审议通过后，需提交股东大会批准。

2.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 回避表决情况：

该议案不涉及关联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4. 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 审议通过《关于拟注销部分子公司和孙公司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根据公司经营战略发展的需要，为优化内部管理机构、降低管理成本、提高运营效率，公司拟注销全资子公司郑州威科姆软件科技有限公司和河南省智慧教育大数据云平台与服务产业技术研究院有限公司及孙公司郑州威科姆北斗物联网技术有限公司。

郑州威科姆软件科技有限公司于 2016 年 04 月 26 日完成工商注册并取得营业执照，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1000.00 万元，郑州威科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持有其 100% 股权。截止 2023 年 10 月 31 日，郑州威科姆软件科技有限公司营业收入 629,451.34 元，净利润 -1,975,412.51 元，总资产 3,420,843.40 元，净资产 3,162,582.41 元。注销该公司不会对公司生产经营产生重大影响。

河南省智慧教育大数据云平台与服务产业技术研究院有限公司于 2017 年 11 月 10 日完成工商注册并取得营业执照，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1000.00 万元，郑州威科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持有其 100% 股权。截止 2023 年 10 月 31 日，河南省智慧教育大数据云平台与服务产业技术研究院有限公司营业收入 0 元，净利润 -2,676.08 元，总资产 128,687.80 元，净资产 128,687.80 元。注销该公司不会对公司生产

经营产生重大影响。

郑州威科姆北斗物联网技术有限公司于 2017 年 05 月 09 日完成工商注册并取得营业执照，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200 万元，郑州威科姆华大北斗导航科技有限公司直接持有其 100% 股权，郑州威科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间接持有其 100% 股权。截止 2023 年 10 月 31 日，郑州威科姆北斗物联网技术有限公司营业收入 1,509,433.76 元，净利润 -284,824.02 元，总资产 207,675.86 元，净资产 31,563.35 元。注销该公司不会对公司生产经营产生重大影响。

2.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 回避表决情况：

该议案不涉及关联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4. 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审议通过《关于授权公司董事会全权办理控股子公司注销相关事宜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拟提请公司股东大会授权公司董事会全权办理公司控股公司宁波梅山保税港区喜倍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注销相关事宜，包括但不限于工商注销、税务注销、银行账户注销及基金备案注销等相关事宜。

2.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 回避表决情况：

该议案不涉及关联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4. 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四）审议通过《关于提请召开 2023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该议案内容详见登载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的《关于召开 2023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通知公告》（公告编号：2023-069）。

2.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 回避表决情况：

该议案不涉及关联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4. 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备查文件目录

《郑州威科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

郑州威科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3 年 11 月 27 日